2026年两地三中心机房优化改造工程（北京稻香湖、北京洋桥）施工招标

资格预审公告

1. 招标条件

2026年两地三中心机房优化改造工程（北京稻香湖、北京洋桥）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中央），工程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代理机构为中化商务有限公司，现进行公开招标，特邀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申请人）提出资格预审申请。

2.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2.1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规模机房改造总建筑面积约 13600 平方米，其中北京稻香湖园区约 10800 平方米，北京洋桥园区约 2800 平方米。合同估算价4931.19（万元）

2.2本专业承包工程的建设地点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聚海路 1 号的北京稻香湖园区 C、D 栋（涉及 3 个待改造机房）、位于丰台区南三环西路 10 号的北京洋桥园区 B座（涉及 4 个待改造机房）。）

2.3本专业承包工程的计划工期179日历天

2.4本专业承包工程的招标范围本项目为中国建设银行运营数据中心机房改造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精密配电柜改造、机柜安装及配电、冷通道封闭、动环监控改造、视频监控局部改造、网络综合布线改造、机房防火门与冷通道门电动改造等，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5其他/

3.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与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新]及以上资质，近5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0 日已竣（完）工 的施工单项合同金额在 3900 万元及以上的机电安装工程或建筑智能化工程业绩案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申请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一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3.2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不接受（接受或不接受）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采用联合体申请资格预审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各方必须按资格预审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专业承包工程中参加资格预审。

3.3其他要求/

4. 申请人信誉要求

4.1 失信被执行人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对失信被执行人采用否决性（限制性/否决性）惩戒方式。

4.2其他信誉要求

（1）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对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采用（采用/不采用）否决性惩戒。

（2）其他要求1.申请人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非港澳台地区）合法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至 2025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出具无保留意见的财务会计报

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或损益表）及附注的扫描件。 2.申请人当前未处于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重大行政处罚期内。 3.申请人当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未被北京市（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警示为施工安全风险企业。 4.申请人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建设银行和招标代理机构。 5.申请人与建设银行不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损害建设银行合法利益和声誉的情形，不存在针对建设银行的重大诚信问题。 6.申请人不存在下列情形： （1）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前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有犯罪行为的。申请人提供承诺函作为证明材料。（2）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相关查询结果为准，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申请人提供官方网站查询截图作为证明材料。 7.申请人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及其他权利的情形。如果第三方声称申请人向建设银行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侵犯其知识产权及/或其他权利，并已就此对建设银行或申请人提起（包括威胁提起或很可能提起）法律诉讼程序或知识产权行政执法程序（简称侵权诉讼），一方自知悉上述事项起将立即书面通知另一方，建设银行有权采取相应措施，申请人将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5. 资格预审方法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评审方法采用有限数量制。当通过详细审查的申请人多于 7 家时，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限定为 7 家。

如果申请人少于 7 家（含），本专业承包工程招标 可以 由资格预审改为资格后审。

6.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与且资质条件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请于 2026 年 11 月 03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09 日 17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7.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凡下载资格预审文件者，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申请人应保留上传成功回执。本专业承包工程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申请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

电子化平台中无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且不能出示成功递交回执的；或回执载明的传输时间超出资格预审文件规定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8.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专业承包工程资格预审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https://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并同时在 / （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10.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本工程的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 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

11.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联 系 人： 郜经理

电　　话： 010-61170111

传　　真： /

电子邮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张经理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010-61176840

招标人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010-61170109

受理异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郜经理 010-61170111

招标代理机构：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4号院1号楼-5至32层101内23层

联 系 人： 徐畅 李晓阳

电　　话： 010-83923532

传　　真： 010-83923200

电子邮件： xuchang7@sinochem.com

招标人或其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盖企业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盖个人CA电子印章）

日期：2026 年 11 月 03 日